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與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111年11月8日董事會修訂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訂定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期間為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112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已於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並已在113年2月23日董事會列為報告事項。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五大面向，共計 45 個評估項目：

-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六大面向，共計 23 個評估項目：

-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二、董事職責認知。
-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下列五大面向，共計 26 個評估項目：

-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五、內部控制。

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為議事單位，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填寫「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最後由執行單位將資料統一回收後，針對問卷之評估指標，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並做為日後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重要參考依據。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綜合評語為：「1. 董事會成員能從不同角度提供多元化意見，且於董事會中充分討論。2. 對公司目標及董事職責清楚掌握。」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綜合評語為：「董事成員同時以視訊出席、親自出席等方式克盡職責，從不同角度提供多元化意見，發揮督導之效。」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綜合評語為：「各功能性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並積極貢獻相關建議於公司營運與策略規劃。」

功能性委員會個別評估結果，重要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有定期檢討公司董事績效評估標準且提交董事會通過，並依據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薪資報酬。並作為下屆改選董事之參考。

提名委員會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並依據實際營運狀況，提出相應做法。

薪資報酬委員會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參考外界標準、公司營運狀況進行適當調整。

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掌握關鍵查核事項內容。

審計委員會有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合理審查會計師與公司無不適當關係。

三份紙本問卷由本公司九位董事會成員親簽備查。